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游淑卿
電話：(02)7712-9072
電子信箱：ch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三)字第11227032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徵選計畫、培訓二日營 (A09000000E_112270323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22703236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App Inventor創作徵選計畫」及培訓訊息，請鼓勵
所屬學校師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許庭嘉教授辦理「App Inventor創作徵選計畫」，請鼓勵老師帶領國一至高二學生組隊參與，徵選計畫如附件。
- 二、為增進國、高中學生資訊科技應用、程式設計能力，委託團隊辦理「112年中學生MIT App Inventor培訓二日營」，詳細活動內容請參考附件。
- 三、本案創作徵選計畫或培訓相關資訊詳見計畫網站
<https://all.tahrd.ntnu.edu.tw/appathon/>，或與計畫人員連繫：02-7749-3440、02-7749-3467，E-mail：
ntnustaff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許庭嘉教授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、臺北市
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
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
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
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
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中科實驗

教育處 收文:112/08/14



1120323714

2 附件隨送

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